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62)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許少偉)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係強制驗窗計劃方面，來年度向市民宣傳的開支為若干，當中用於不同傳播媒介的開支細分為何，宣傳內容有否著重向市民解釋強制檢驗的部件為何？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在2015-16年度，屋宇署會繼續進行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傳遞樓宇安全信息和在社會培養樓宇安全文化。公眾教育活動包括舉辦為學生和樓宇業主而設的一般講座；為建築專業人士、承建商和物業管理人士而設的技術講座和簡介會；巡迴展覽；學生漫畫創作比賽；以及在屋宇署網站發布作業守則和指引；維持有關樓宇安全的主題網站；並就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開發流動應用程式。我們會通過短片；在電視、電台、巴士及鐵路列車播放的政府宣傳短片和聲帶；以及報章特刊、小冊子、手冊和海報，進行宣傳。

在2015-16年度，屋宇署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的預算總開支為1,185萬元。由於強制驗窗計劃的宣傳開支已納入各項樓宇安全措施的整體宣傳開支，我們無法就強制驗窗計劃的宣傳開支提供分項數字。

為向市民和在強制驗窗計劃下進行窗戶檢驗的合資格人士闡釋強制驗窗的檢驗要求，屋宇署印製了《窗戶安全須知》手冊和發出《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作業守則》，說明窗戶欠妥之處的類別、檢驗的涵蓋範圍和須進行檢驗的窗戶構件的組成部分，以及驗窗的方法、標準和所需的修葺。這些資料已上載屋宇署網站。屋宇署亦推出政府宣傳短片，提醒業主審慎選擇合資格人士，以進行強制驗窗計劃的窗戶檢驗。屋宇署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